



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課程「不動產估價師18學分班」招生簡章

一、課程內容：

配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規則之規定，協助專科以上，非不動產估價相當科、系、組、所、學程畢業，且欲參加本項考試類別者，取得應考資格，特開設此課程。

二、招生對象與錄取名額：

- (一)擬參加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者。
- (二)有興趣學習進修本學分班之一般民眾。
- (三)錄取名額：每班60人，額滿為止（20人即開班，未滿20人保留開班與否權利）。

三、本期開設科目及師資：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
不動產法規	3	每科課程54小時線上課程 + 8小時面授（可選實體面授 或 線上直播面授，二擇一）
不動產經濟學	3	
不動產投資	3	
不動產估價（理論）	3	
不動產估價實務	2	每科課程 36 小時線上課程 + 8小時面授（可選實體面授 或 線上直播面授，二擇一）
土地利用	2	
民法物權	2	

五、預定上課日期：

上課日期：預計111年6月至10月期間授課，實際日期以本中心公告為準。

六、上課方式及地點：

- (一)網路課程為主、面授課程為輔，每日24小時隨時隨地可至本校網路eeClass數位學習平台收看課程，除了安排網路線上課程（3學分54講、2學分36講）外，每科課程另有安排8小時面授課程（排定2次，面授方式有實體面授/線上直播面授二種可供選擇

其中1種，面授時間另行通知），均安排在星期六上課，評量方式由授課教師自行安排。

（二）實體面授地點

北部：國家文官學院（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576號）。

南部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（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436號）。

※以上師資、課程內容、時間及場地等，本校保留調整、變更之權利。

七、收費標準：

本課程每學分2,000元，雜費300元，3學分課程費用為6,300元，2學分課程費用為4,300元，7科全修費用為38,100元，以上費用不含書籍費。

八、成績考評與核發學分證明書：

（一）成績考評：依據授課老師訂立合適之考評方式（包含網路課程學習紀錄）與測驗方式，成績以60分為及格標準。

（二）核發學分證明書：

1. 上課缺席時數未超過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。

2. 經授課教師評量成績及格。

符合上述兩點發放標準，得於課程結束後領取學分證明書，學分證書會陸續印製並由校方主動以郵局掛號寄出。

九、學分相關：

（一）學分採認：

1. 凡已取得學號之本校學生修習本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者，日後得申請學分抵免，最高上限得核予抵免30學分；但每學期每人修習學分數（即大學部課程學分數加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分數）不得超過35學分，超過部份不予抵免。

2. 依據本校學分抵免及減修辦法第八條規定，本校全修生在本校修讀推廣教育學分班獲有學分者，得以所修讀科目提出申請逐科抵免，最高得另核予30學分。

3. 每學期每人修習學分數（即大學部課程學分數加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分數）不得超過35學分，超過部份不予抵免。

（二）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：課程通過後由校方登錄學習時數。

十、報名資訊：

（一）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，請至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官網（<http://www.ouk.edu.tw>）-最新消息—線上報名系統。

（二）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開課前一日，若報名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。

（三）繳費說明：報名人數達目標，本中心另行以電子郵件通知繳費事宜。

（四）退費標準及辦法：

退費規定：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7條辦理。

1.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

九成。

2. 自開課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

3.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：07-8012008轉1208~1212 ；電子信箱:oukeec@ouk.edu.tw